林木采伐告知承诺书

本人已知晓《木采伐告知承诺采伐有关事项填写说明》的内容，现出于本人真实的意思，作出如下承诺：

一、申请采伐的林木符合告知的 （主伐/抚育采伐/林分改造/其它采伐）采伐条件、标准、要求。

采伐地点位于 (旗/县/市/区) (乡/镇/苏木) (村/嘎查)

 林班 小班，采伐四至：东 南 西 北 ，树种： ，采伐面积： 公顷，采伐蓄积： 立方米，采伐株数：

 株，采伐强度： % 。

二、本人承诺于 年 月 日前按要求完成林木采伐。

三、本人承诺于 年 月 日前按要求完成更新造林。

四、本人承诺向经办人员提交的申请材料、内容真实无误。

如上述承诺失实，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本承诺不可撤销。

本人均明白本承诺之意思并自愿受其约束。

承诺人： 年 月 日